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18-069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精工钢构”）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拟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 3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实施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一、投资产品说明

- 1、投资品种：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 2、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3、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4、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5、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签署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法律文件。

二、风险控制

1、公司将选择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因此投资风险小，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上述理财产品投向、项目



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满足运营资金需要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 3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含本次）

单位：万元

销售机构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期限	到期日	收益类型	关联关系说明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15,000	362 天	2019.7.15	保本浮动收益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9 日